

证券代码：873078

证券简称：津裕电业

主办券商：渤海证券

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基本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林明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林永南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669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刘美鹤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669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胡韶榕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杜思言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林明宗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基本情况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8月1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齐桂洁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绍山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3人。

会议由李绍山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0年8月19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刘娜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5日前以公告栏张贴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66人。

会议由苏继华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娜，女，1985年7月出生，硕士学历，2011加入津裕电业技术科，负责工艺文件和转化，2012年调入成本改善推进部，负责精益生产推广实施，2014年进入厂务部，负责生产科改善、产能规化等工作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（一）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人员低于法定人数。

（二）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

本次换届是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天津津裕电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8月21日